

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人民路院区、
龙子湖院区、东院区布草洗涤服务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422



采购人：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五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投标人须知	12
1. 总则	12
2. 招标文件	13
3. 投标文件	15
4. 投标	16
5. 开标	17
6. 评标	18
7. 合同授予	20
8. 纪律和监督	22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22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2
附件 1：质疑函格式（统一格式，需提供原件）	23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26
（一）资格审查表	30
（二）符合性评审表	31
（三）评标办法	32
第四章 合同（格式）	37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52
第一部分资格证明文件	53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4
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55
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56
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7
五、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8
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59
七、经营资格	60
八、信用记录	61
九、无关联关系声明	62

第二部分商务、技术文件 63

 一、投标函 64

 二、投标报价表格 65

 三、技术规格偏差表 68

 四、综合部分 69

 五、体系认证 70

 六、类似业绩 71

 七、检测报告 72

 八、服务承诺 73

 九、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74

 十、投标人承诺函 75

 十一、投标人简介 78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79

 十三、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81

第六章 采购需求 8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人民路院区、龙子湖院区、东院区布草洗涤服务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422
- 2、采购项目名称：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人民路院区、龙子湖院区、东院区布草洗涤服务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6070000.00 元
最高限价：607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 (2)20250556-1	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人民路院区、龙子湖院区、东院区布草洗涤服务项目	6070000.00	6070000.00

- 5、采购需求：
 - 5.1 服务范围：采购人所有棉织品由投标人负责洗涤，投标人应按照国家 WST-508 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文件要求和国家相关规定完成洗涤工作，保证洗涤质量，维护采购人信誉和医护水平，并随时接受院方的工作检查和指导。
 - 5.2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年
 - 5.3 交货时间：接采购人通知后 24 小时内洁净物品必须送达医院
 - 5.4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内有关标准及规定
 - 5.5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 6、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至质保期结束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符合《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736 号）相关规定，取得有效的《排放污染物许可证》或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端查询的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3.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至 2025 年 5 月 26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3. 方式：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陆（<http://hnsaggzyjy.henan.gov.cn/>）市场主体系统并按网上提示下载采购文件及资料（详见 <http://hnsaggzyjy.henan.gov.cn/> 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市场主体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指南（工程建设、政府采购）》。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 2025 年 6 月 10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电子投标文件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加密上传成功，逾期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 年 6 月 10 日 09 时 00 分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官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它补充事宜：

-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3、执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
- 4、执行《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5、执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6、执行《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7、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 8、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 9、代理服务费：根据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号）规定，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地址：郑州市人民路19号

联系人：冯老师

联系方式：19900962756

2.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风南路与创业路交叉口绿地中心北塔16楼

联系人：胡长彪 董辛鹏

联系方式：0371-6552829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胡长彪 董辛鹏

联系方式：0371-6552829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采购人：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地址：郑州市人民路 19 号 联系人：冯老师 联系方式：19900962756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风南路与创业路交叉口绿地中心北塔 16 楼 联系人：胡长彪 董辛鹏 联系方式：0371-65528292
1.1.4	项目名称	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人民路院区、龙子湖院区、东院区布草洗涤服务项目
1.2.1	项目预算金额	6070000.00 元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需求	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
1.3.2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年
1.3.3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内有关标准及规定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符合《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736 号）相关规定，取得有效的《排放污染物许可证》或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端查询的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3.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	现场踏勘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组织，踏勘时间： / 踏勘集中地点： /
1.10	分包	不允许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本前附表 1.3.2、1.3.3、1.4.1 款要求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补充文件、答疑文件等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时间：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形式：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提出并加盖公章扫描发至电子邮箱（282371418@qq.com）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时间：收到后 24 小时内（若未在规定时间内回复，则视为确认收到） 形式：确认收到函加盖公章扫描发至电子邮箱（282371418@qq.com）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时间：收到后 24 小时内（若未在规定时间内回复，则视为确认收到） 形式：确认收到函加盖公章扫描发至电子邮箱（282371418@qq.com）
3.2.4	最高投标限价	6070000.00 元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不要求，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要求，本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需提供投标承诺函及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函，具体格式详见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承诺函及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的均视为无效投标。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无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1)	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要求	复印件或扫描件
3.7.3(2)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应将招标文件格式中明确签字盖章的内容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4.1.1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hnsggzyjy.henan.gov.cn/ ）”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5 年 6 月 10 日 09 时 00 分
5.1	开标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
5.4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该投标人资格为不合格。对于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再进入评标阶段。资格审查内容详见本文件资格要求及资格审查表，投标人通过交易系统上传投标文件时须在“资格审查材料”模块中上传完整的资格证明材料以供审查。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7 人及以上单数，由采购人代表和相关专业专家组成，其中抽取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财政部门指定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5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3 家
7.1	中标公告媒介及期限	公告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官网》 公告期限：1 个工作日
7.2.3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	一次性提出
7.2.5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联系部门：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371-65528295/65528292 通讯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风南路与创业路绿地中心北塔 16 楼
7.5.1	履约保证金	是否提交履约保证金：是，合同价的 5%，合同签订前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递交至采购人指定账户，合同履行完成后无息退还。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是，具体要求：

	具体要求详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政府采购相关政策信息 A、为贯彻落实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财库〔2022〕19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本项目鼓励中小企业参与，投标人若是中小企业，应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采购人将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若不能提供，则视为非中小企业，价格不予扣除。 B、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为依据。其中企业的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判定依据为最近一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企业从业人员总数判定依据为缴纳统筹人员总数。 C、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D、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E、根据《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件的要求，本次采购有在通知附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标记“★”强制采购产品的，需提供《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文件中指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F、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0.2	A、中标人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B、中标人享受扶持政策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10.3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10.4	付款条件：布草洗涤费按照甲方当月实际发生的品名和数量，不超过中标价的范围内据实结算。（若服务期内实际结算价超出最高限价 6070000.00 元，超出部分由乙方承担，甲方不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乙方出具国家税务机关的正式发票，甲方以人民币转账汇款方式向乙方账户支付合同价款。
10.5	代理服务费： （1）根据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 号）规定，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 （2）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可用支票、汇票、电汇或商定的其他付款方式。 单位名称：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经三路支行 银行帐号：602760923

投标人须知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1.1.2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预算金额和落实情况

1.2.1 项目预算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需求、服务期限、质量要求

1.3.1 采购需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5 款的规定。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4.3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现场踏勘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潜在投标人现场踏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10 分包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及对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商务、技术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1.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其他形式为准。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投标文件格式；
- (6) 采购需求；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送达采购人，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回复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因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文件的修改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已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 (2) 商务、技术文件；
- (3)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总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的包括交货前发生的各种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总报价。总报价分解为：设备和附属装置、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卖方技术服务（安装、调试、运行）报价、采购人派员参加技术联络和工厂监造、检验、技术培训费用、运保费、各类税费及验收检测费。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6.3.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采购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投标有效期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2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无效。

3.4 投标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文件之规定，本项目不再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

章第 1.4.1 款要求。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3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和标记

4.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上传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4.2.3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4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但应在交易平台线上通知采购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加盖电

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加密）、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

采购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准时参加开标。

5.2 开标程序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宣布开标纪律；
-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投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4）招标人解密；
- （5）开标结束。

5.2.2 因投标人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5.3 开标疑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当通过交易平台提出。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4 资格审查

5.4.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5.4.2 资格审查内容及标准

（1）资格性检查指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材料，投标人若没有提供资格证明材料或资格证明材料不全的，其投标将被拒绝，不能进入评标。

5.4.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后，将通过合适的方式书面

记录资格审查结果，并提交给评标委员会，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程序。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6.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6.3.4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应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认证证书等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应属于品目清单的强制采购部分。投标人应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6.3.5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4 投标无效

6.4.1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
- (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投标人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7)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与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 (8)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6.4.2 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 (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投标人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 (6) 不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

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7) 不同投标人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8)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公告

(1)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选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2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 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官网》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7.2 质疑与投诉

7.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格式见本章附件 1）

7.2.2 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7.2.3 质疑投标人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或本章附件 1 格式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本章 7.2.1、7.2.2 款要求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应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7.2.4 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重复或分次提出的、内容或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投标人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7.2.5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7.2.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7.3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7.4.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中标投标人须按投标保证承诺书内容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赔偿；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投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4.3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7.4.4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7.5 履约保证金

7.5.1 如果需要履约保证金，中标投标人应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履约保证金保函。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也可以自愿采用其他履约保证金的提供方式。

7.5.2 政府采购利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除 31.1 规定的情形外，中标人也可以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合格的履约担保函（格式见本章附件 2）。

7.5.3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被视为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人须按投标保证承诺书的承诺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赔偿。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6 预付款

7.6.1 预付款是指在指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履行前，采购人向中标人预先支付部分合同款项。

7.6.2 如采购人要求，中标人在收到预付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预付款保函。预付款保

函是指中标投标人向银行或者有资质的专业的担保机构申请,由其向采购人出具的确保预付款直接或者间接用于政府采购合同履行或者保障政府采购履约质量的银行保函或者担保保函等。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 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 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 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 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 1：质疑函格式（统一格式，需提供原件）

质 疑 函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信息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 要求列明 授权代表 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 、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 2：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投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政策解读：</henan/content?infold=1601449567470800&channelCode=H6016>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1.评标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 1.3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
- 1.4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
- 1.5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1.6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1.7 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及本项目招标文件。

2.评标委员会

2.1 采购人将根据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 7 人及以上单数的评标委员会，除国务院财政部门规定的情形外，其成员由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2 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2.3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

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2.4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并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评标方法与标准

3.1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并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如最后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相关职责；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相关职责。

3.3 评标步骤

（一）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再进行评标。

（二）符合性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所有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三）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1、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根据采购需要、商务、技术均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按评标委员会评出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 3 名中标候

选人。

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序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2、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财库〔2022〕19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10%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3、国家相关部委针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出台了相关调整优化政府采购执行机制，并相继颁布《财政部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市场监管总局2019年4月3日下发）（以下简称“机构名录”）、《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以下简称“节能清单”）、《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以下简称“环保清单”）。

根据要求，投标产品中如有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标记“★”产品的，必须提供经过“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未提供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于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非标记“★”产品的以及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产品并经“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相应的产品认证证书的给予优先采购体现。采购人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且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有效期内的产品认证证书，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惠措施为：对于同时获得节能产品（强制采

购节能产品除外)和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产品,按一种产品优先采购,给予该合同包节能、环保产品报价总金额 3%的价格扣除。如节能、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报价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报价产品不享受以上优惠政策。

4、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4.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4.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4.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文件的澄清

6.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6.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7、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8、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评审因素及评审标准

(一) 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材料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者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有效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对投标人进行资信审查后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相关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2024 年 6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的凭据及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格式自拟)
6	经营资格	投标人须符合《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736 号)相关规定,取得有效的《排放污染物许可证》或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端查询的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7	信用记录	“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记录,投标人提供查询记录网页截图或扫描件(采购代理机构开标后可以对所有投标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并存档。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开标后查询结果为准的,投标人自行查询的证明材料将不作为评审依据。)
8	无关联关系声明	针对是否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情形的声明函

(二) 符合性评审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2	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须知前附表 3.7.3 条要求
3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须知前附表 3.3.1 条要求
4	服务期限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须知前附表 1.3.2 条要求
5	质量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须知前附表 1.3.3 条要求
6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最高限价
7	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不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	报价唯一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
9	其他实质性要求	未违反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10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	未与其他响应人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三) 评标办法

序号	内容	编列内容	
1	分值构成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20 分 商务部分：26 分 综合部分：54 分	
2	投标报价（折扣率）20 分	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人的最低报价，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价格）×20×100% 有效投标人是指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通过实质性审核未被废标的所有投标人。 注：1. 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采用非强制性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以扣除优惠比率后的报价参与价格打分，但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一次报价为准。 2. 中型和小型企业产品价格给予扣除标准：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单价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中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不予扣除。 3.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4.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同一投标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3	商务部分 26 分	体系认证(3 分)	投标人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每项认证得 1 分，最多得 3 分。 注： 需同时提供证件扫描件及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

			总局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截图证明，未提供不得分。
		类似业绩(9分)	投标人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布草洗涤项目合同业绩，每提供一份合同得 3 分，最多得 9 分； 注：（1）需同时提供项目中标通知书、合同扫描件，中标公示网上截图、服务期内任意三个月的发票，否则不得分；（2）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检测报告(3分)	投标人提供第三方检验且通过 CMA 认证机构出具的连续两年，每半年的菌群、致病菌检验检测报告，有一份得 1 分，最多得 3 分。
		服务承诺(8分)	投标人服务承诺内容（包括服务要求、洗涤服务标准、破损及修补）： 1. 服务承诺及质量保证措施合理、可行、可实施性强，内容详细、全面，能很好的满足本项目要求并保证服务质量的，得 8 分； 2. 服务承诺及质量保证措施较合理，可实践实施，内容全面但不够详细 的得 5 分； 3. 服务承诺及质量保证措施较差，不具有实践实施性，内容简单，均为通用性的说明，得 2 分； 4. 投标人没有提供上述内容，得 0 分。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3分)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或能在交通运输部-道路运政经营业户-查询公司名称，并提供截图，若运输车辆为外包，则由外包公司提供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或查询截图，同时需提供与外包单位签订的有效车辆外包合同，并提供合同期限内任意三个月的费用转账凭证。此项满足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 注：提供有效期内证书扫描件或交通运输部网站查询截图，否则不得分。
4	综合部分 54 分	整体服务方案	1. 投标人总体运作管理制度，非常完整详细、可行、针对性非常强，总体工作流程、架构非常清晰明确、

		(20 分)	合理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5 分； 比较完整详细、可行、针对性比较强，总体工作流程、架构比较清晰明确、合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3 分；基本完整详细、可行、具有针对性，总体工作流程、架构基本清晰明确、合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 分； 否则 不得分。 2. 投标人医用布草洗涤工艺或技术方案，非常完整详细、可行、针对性非常强，总体工作流程、架构非常清晰明确、合理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5 分；比较完整详细、可行、针对性比较强，总体工作流程、架构比较清晰明确、合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3 分；基本完整详细、可行、具有针对性，总体工作流程、架构基本清晰明确、合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3. 洗涤服务监管、考核制度，非常合理、可行、可实施性非常强的得 5 分；比较合理、可行、可实施性比较强的得 3 分；基本合理、可行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4. 投标人运送服务方案，非常完整详细、可行、针对性非常强，总体工作流程、架构非常清晰明确、合理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5 分；比较完整详细、可行、针对性比较强，总体工作流程、架构比较清晰明确、合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3 分；基本完整详细、可行、具有针对性，总体工作流程、架构基本清晰明确、合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投入设备方案 (10 分)	1. 投标人具有隧道式洗衣机、卫生隔离式洗脱机、分类洗脱机、烘干机、烫平机、全自动折叠机等洗涤烘干设施，使用的洗涤剂、消毒剂、各种有机溶剂等相关洗涤耗材应符合国家标准，建立消毒隔离、污物/污水管理、卫生保洁、清洗质量检查等质量保证措施，得 10 分。 2. 投标人具有普通洗涤设备、烘干设备，烫平机、使用的洗涤剂、消毒剂、各种有机溶剂等相关洗涤耗材安全、有效，并有一定的质量保证措施，得 6 分。

			3. 投标人具有简单的洗涤烘干设施,安全的洗涤剂、消毒剂,能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3分。 注:需提供设备实拍照片、洗涤设备购置采购合同及洗涤设备购置发票。
		服务团队(6分)	评委根据各投标人项目团队人员的配置、专业程度、实施经验等因素进行评审: 1. 人员安排合理、管理机构健全,经验丰富,整体评价优秀,得6分; 2. 人员安排较合理、管理机构较健全,经验较丰富,整体评价良好,得4分; 3. 人员安排欠缺合理性、管理机构配置合理性一般,类似经验欠缺,整体评价一般,得2分; 4. 未提供或不适用于本项目的不得分。 注:需提供劳务合同或在本单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的社保证明
		洗涤服务应急处置方案(18分)	1. 针对项目中发生的突发情况停电、停水、停气制定应急预案,同时提供备用电力、水、气、锅炉等证明。非常全面、详细、科学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8分,比较全面、详细、科学满足采购需求的得6分,基本全面、详细、科学满足采购需求的得4分;否则不得分。(如使用锅炉等压力容器等进行应急处置,投标人应提供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特种设备安全管理(A)证和作业(G)证或(R)证,没有上述证件视为应急处置不成立,不得分) 注:提供人员证书扫描件及投标单位为其连续缴纳的1年以上社保证明。
			2. 针对项目中发生的突发情况机器设备故障制定应急预案,非常全面、详细、科学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5分,比较全面、详细、科学满足采购需求的得3分,基本全面、详细、科学满足采购需求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3. 针对项目中发生的突发情况运输车辆意外事故等制定应急预案,非常全面、详细、科学完全满足采

			购需求的得 5 分，比较全面、详细、科学 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3 分，基本全面、详细、科学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 分； 否则不得分。
--	--	--	--

第四章 合同（格式）

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布草洗涤服务项目合同

项 目 名 称：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布草洗涤服务项目

委托方（甲方）：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受托方（乙方）：_____

签 订 时 间：_____

签 订 地 点：郑州市金水区人民路 19 号

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布草洗涤服务合同书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本合同当事人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人民路 19 号

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

地 址：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其他补充文件（如有）的约定内容，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委托乙方对甲方布草洗涤服务签订本合同。

第二条 布草洗涤基本情况

一、布草洗涤单位名称：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二、座落位置：郑州市金水区人民路 19 号

三、布草洗涤范围：医院所有科室

四、布草洗涤构成：下收下送、洗涤、整烫、修复缝补

第三条 乙方提供管理服务的受益人为甲方，双方均应对履行本合同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二章 委托管理期限

第四条 委托管理期限

期限二年。本次合同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试用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试用期间满意度低于 95%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第三章 费用标准及支付

第五条 费用标准及支付方式

1、甲方支付的本洗涤项目费用是按服务项目综合计费，包含乙方员工工资（医院布草收集人员）、社保，培训材料，与承担服务有关的所有洗涤费、材料费、工具、消耗品、运输费和其它费用，法定税费，洗涤工作日常办公费用、合

理利润等。费用按件计费（附乙方投标单价表，附件一）。

2、支付方式：布草洗涤费按照甲方当月实际发生的品名和数量，不超过中标价的范围内据实结算。（若服务期内实际结算价超出最高限价 6070000.00 元，超出部分由乙方承担，甲方不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3、乙方按照上述约定方式收取布草洗涤费用，并按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和质量标准提供服务，盈余或亏损由乙方享有或承担。

第四章 履约保证金

- 1、履约担保的形式：转账或电汇或银行保函；
- 2、履约担保的金额：预算价格的 5%（四舍五入取整）即：¥ 300000 元；
- 3、履约担保的提交时间：合同签订前；
- 4、履约担保的退回时间：合同履行完毕。
- 5、履约保证金转账信息：

名称：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郑州花园路支行

账号 1702020609008904944

第五章 服务内容与质量

第六条 服务内容

乙方提供的布草洗涤服务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甲方所有棉织品由乙方负责洗涤，乙方应按家 WST-508 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文件要求《医院感染管理办法》和国家相关规定完成洗涤工作，保证洗涤质量，维护甲方信誉和医护水平，并随时接受甲方的工作检查和指导。

2、乙方负责将甲方需要洗涤的布草等取回，并清洗干净、熨烫平整、折叠整齐、消毒后按时送到甲方的被服周转库。甲乙双方每月共同清点并详细填写清单，交接数量无误，双方签字方为有效，涂改无效，前提必须满足甲方需求。

3、乙方按照甲方商定的地点和时间到医院内部下收下送，并保证甲方工作的正常运行，且布草交接应在医院监控摄像范围内进行。下收下送的用具由乙方负责购买并维修。

4、双方协商的运送时间一经确定，乙方保证准时送取，因乙方未及时送取而影响甲方的正常使用，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补偿全部的经济损失，并根据奖惩

制度处罚。因省、市或区域内停电、停水、停气或交通及人力不可抗力造成的不能准时的运送，乙方承诺其按时性和必须性。如造成重大影响或者损失，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应对甲方的损失进行赔偿。

5、乙方工作人员必须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坚决维护医院良好的医疗秩序。

6、乙方应爱护甲方场所内的设备设施，推拉车辆时应避免碰撞墙面、门框及电梯等。如乙方造成的破损由乙方承担维修或费用。

7、对于甲方科室验收不合格的布类物品，一律由乙方负责免费回洗。当甲方使用超过年限的布草出现破损、脱丝超过缝补标准等情况时，甲方应主动回库报废。正常破损、开线经过缝补可以继续使用的，乙方免费提供缝补。

8、乙方需在甲方工作场地日配备不少于 8 名布草收集服务人员，来确保甲方工作的正常进行，新进人员必须体检合格后，方可上岗，所有人员均由乙方购买商业保险，乙方全权负责其服务人员的人身安全和工伤赔付。

9、合同执行期间若接到使用科室的投诉及质量反馈，甲方有权根据投诉情况对乙方当月洗涤费用进行处罚并做出整改。在三日内未整改甲方有权扣除乙方当月洗涤费用。

第七条 服务标准

1、乙方严格要求按功能分区，包括污染区（清点、分类、清洗和污车存放处）和清洁区（烘干、熨烫、修补、折叠、储存、发放以及清洁车存放），两区应有实际隔离屏障、空间独立，应有明显标识。

2、工作流程合理：人员、物流应洁、污分开。物流由洗涤区—烘干熨烫区—清洁衣物存放处，由污到洁，顺行通过，不得逆流。

3、乙方洗涤部门设立应远离垃圾处理站 10 米以上，附近无有害气体、烟雾、灰尘和其它有害物品。周围环境无蚊蝇等害虫孳生地。工作区内应无蟑螂等有害生物。

4、工作区域内地面、墙面和工作台应平整、不起尘、防尘、感控达到甲方要求。保持清洁区工作台面细菌菌落总数 $\leq 1500\text{cfu}/100\text{cm}^2$ 。

5、洗涤部门应保持良好空气流通，保持空气从清洁区向污染区流动。

6、当物表和地面有明显血液、体液或分泌物污染时，应及时进行遮盖，消毒

60 分钟后收集，清理，然后用有效氯含量 500mg-2000mg/L 的消毒液擦拭。

7、布草外观整洁、熨烫平整、无水渍、无污渍、无异味、无异物、无破损。

8、乙方应确保为甲方送达洁净布草时间不得大于 12 小时（以布草转运出甲方的时间开始为准），乙方需确保甲方的正常使用，若未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内送达影响甲方日常工作，甲方有权对乙方当月洗涤费用 1 万元-5 万元人民币的处罚。如因供给不上，严重影响甲方工作，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对甲方的损失进行赔偿。

第八条 洗涤过程卫生要求

1、洗涤流程分为分检、洗涤、烘干、熨烫、修补、折叠等六个程序，确保洗涤质量。

2、分检时应依布草的来源不同，分为病人布草和工作人员布草。病人布草包括一般人员布草、有明显污染的布草和婴儿布草。

3、洗涤要求：婴儿室、产房、手术室等重点科室病人的布草应单机清洗，有明显污染的布草应专机清洗。

4、以上三条乙方应认真遵照执行。另外对乙方在洗涤过程中经甲方检查洗涤质量低，（例如洗涤不净、纽扣丢失未及时缀订、破损不修理等），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对乙方同等被服价格三倍的罚款。

第九条 破损及修补

1、乙方严格按照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布草报废管理办法执行。

2、对在返厂洗涤工艺过程中出现的破损，乙方应按照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布草管理标准，对满足报废的应及时通知并返还甲方，告知甲方报废的品名和数量，不满足报废条件的应及时缝补修复。

3、对乙方返厂后出现的破损，乙方应及时缝补修复，造成无法使用的乙方应承担甲方的经济损失。

第十条 双方权利及义务

1、甲方有权随时抽查乙方洗涤后的布草质量，对存在的洗涤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整改通知后，应在当天内提交整改方案，并纠正存在问题，对态度顽劣，不及时整改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相关负责人，并处罚 1 千元-5 万元人民币。

2、甲方对有污染或阳性的布草应单独包装（或做出明显标记），不得混装，并通知乙方接收人员做好单独消毒工作。

3、洗涤价格按乙方投标单价执行双方应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更改。

第六章 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1、鉴于甲方所处行业的特殊性，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在双方合同约定服务期内，不得以任何理由停止或暂停提供本合同约定服务。同时乙方必须服务到甲方再次洗涤招标，乙方与再次招标的中标人交接后，方可退场。乙方无正当理由提前终止合同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伍佰万元整（5000000 元人民币整）。

2、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未能完成约定的管理目标或造成甲方不良影响、以及直接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期限内整改并赔偿甲方相应损失，并有权终止合同。甲方需要洗涤的全部品名基本已经罗列招标明细中，如甲方发展需要，需要洗涤招标明细中以外的布草甲乙双方签订补充协议。

3、因乙方管理不善或操作不当等原因造成事故的，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负责善后处理，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在每月支付给乙方的费用中直接抵扣，触及国家法律的，将由国家相关部门处理。

4、布草缝补、修复是按照甲方布草管理标准和相关要求执行。甲方布草报废乙方不得擅自处理，必须由甲方现场核查处理。

第七章 附则

第十二条 甲方如因业务扩大，增加医疗项目，加大工作量，须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双方可对本合同的条款进行补充，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 本合同及其他文件中未规定的事宜，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第十四条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或调解不成，任何一方可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柒份，甲方伍份、乙方贰份。

第十六条 合同附件：

附件一：物品数量及单价表

附件二：满意度调查表

附件三：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布草洗涤管理奖惩办法

附件四：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布草报废管理办法

附件五：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布草洗涤考核表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章）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单位地址：郑州市金水区人民路 19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____年____月____日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一：物品数量及单价表

布草洗涤费用:各项用品的实际结算单价=各项用品控制单价×中标折扣率

序号	品类	洗涤量	单价（单位：元）	折扣率	结算单价（元）
1	大单	447905	2.00		
2	被套	437968	2.40		
3	枕套	379932	0.80		
4	枕芯	39283	2.00		
5	被子	34295	4.00		
6	褥子	28426	3.00		
7	床罩	14211	1.50		
8	中单	106384	1.50		
9	小单	5682	0.80		
10	小儿衣	2877	0.80		
11	小被子	3690	2.00		
12	毛巾	1806	0.50		
13	工作衣	241726	3.00		
14	护士裤	155727	1.80		
15	护士帽	9670	1.00		
16	病号衣	126334	1.50		
17	病号裤	111714	1.40		
18	马甲	1252	2.00		
19	毛衣	1425	2.50		
20	棉衣	1126	5.00		
21	拖鞋	84215	0.50		
22	窗帘	8667	4.00		
23	坐椅套	2187	1.00		
24	棉垫	1993	2.00		
25	机器罩	194	1.00		
26	污物袋	3955	1.50		
27	沙发套	3234	2.00		
28	洗手衣	173632	1.50		
29	洗手裤	186042	1.40		
30	手术衣	99994	2.50		
31	隔离衣	6207	2.20		
32	大洞巾	40376	2.80		
33	大夹单	90117	2.50		
34	小夹单	5631	1.50		

序号	品类	洗涤量	单价（单位：元）	折扣率	结算单价（元）
35	中包布	157418	1.80		
36	治疗巾	160138	0.90		
37	止血垫	6620	0.50		
38	约束带	265	0.40		
39	三角巾	12610	0.60		
40	腿套	1042	0.60		

说明：

- 1、本合同涉及费用的均按“人民币”计。
- 2、按洗条件数计费洗涤费用。

附件二：满意度调查表

编号：

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布草洗涤服务满意度调查表

尊敬的老师：

您好！

本次调查旨在提高我院布草洗涤服务质量，调查采取匿名方式，我们将严格对您的相关信息保密。

请您根据自己的真实感受，对河南明洁洗涤有限公司布草洗涤综合能力（洗涤质量、洁净程度、下收下送人员整体素质、工作态度、精神面貌）和总体满意程度，给以相应的分数，满分 100 分。

您对我院布草洗涤服务的总体满意度是：_____分。感谢您的配合！

您对布草洗涤服务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附件三：

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布草洗涤管理奖惩办法

(1) 处罚

1、洁净布草经甲方检查发现一处污渍、血渍除按合同要求返洗外，另罚款 100-5000 元。洁净经检查发现未按要求及时对损坏、缺失的拉锁、纽扣、系带等进行缝补的发现一处罚款 50-500 元。

2、所有需要缝补的布草，需用统一颜色、统一样式的扣子和针线。如发现不统一，一次处罚 50-500 元。

3、洗涤公司下派我院下收下送工作人员要求统一着装，自觉接受医院和患者的监督，在工作时按院感要求做好自身防护。不按要求着装、佩戴胸卡、不按院感要求做好自身防护一人一次处罚 50-500 元。

4、公司派驻下收下送人员服务态度热情，不得与职工、患者发生语言和肢体的冲突，发现一人次处罚 50-500 元。一个月连续接到 3 个及以上投诉，对公司进行罚款 500-100000 元。

5、职工和患者通过各种形式投诉、反映洗涤公司洗涤质量存在问题经后勤部与洗涤公司双方核准属实，一次处罚 100-100000 元并按合同要求无条件返厂回洗。

6、如医院院感部门采样检测洁净被服微生物指标细菌总数超标和致病微生物，发现一次处罚 1000-100000 元。

7、如发现医院被服统计错误，登记表不清晰或出现涂改的，发现一次处罚 50-1000 元。收送被服数量不对的，发现一处处处罚 50-500 元，人为等情节严重的处罚 1000-50000 元，并将出现差错的金额如数返还医院。

8、工作人员不负责，不服从管理，多次教育仍不悔改，罚款 200-10000 元；

9、工作质量特差，受到科室严重指责或多次考核不合格，罚款 200-10000 元；

10、工作人员工作不认真，态度生硬，多次教育仍不改正，罚款 200-10000 元；

11、盗窃医院财物或触犯法律，被拘留、劳教、判刑，罚款 2000-100000 元，并有权终止合同；

12、满意度低于 95 分的，给与 500—5000 元的处罚，如连续出现三次满意度低于 95 分的，给与合同款总额的 10%进行处罚。95 分以下，低一分递加 1%。合同期内如连续出现超过三次满意度低于 95 分，可考虑不续签合同。

13、公司在医院的场地，包含办公室、干净区域、污物区域需按医院消防要求办及医院感控要求进行整理和打扫，不符合规定的视情节严重程度给予 200—10000 元的处罚。

14、对医院工作造成重大影响的处罚，按受损金额据实结算。

（二）奖励

1、对于工作认真负责，工作任劳任怨的员工，经考核优秀的，医院可奖励 100-500 元。

2、工作中拾金不昧、好人好事，将根据情况给予 100-500 元嘉奖。

3、工作表现突出受到病区表扬者，奖励 100-500 元。

4、能够为医院工作提出合理化建议，并被采纳者，奖励 100-5000 元。

5、敢于向坏人坏事作斗争者，奖励 100-2000 元。

6、发现火情并积极动手平息险情者，奖励 100-5000 元。

7、在工作过程中发现各类险情，安全隐患，能及时采取措施者，奖励 100-5000 元。

8、遇突发情况时，积极参与解决者，奖励 50-1000 元。

9、如果连续三个月及以上，满意度调查在 99 分以上的，给与公司 200-5000 元奖励。

附件四：后勤部布草管理标准

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布草报废管理办法

布草名称	修复（标准）	复洗（标准）	报损（标准）	备注
医护服（裤）	松扣、掉扣、开线、开裂、非显要位置小于1平方厘米破洞或小于5厘米划破、易更换部件、放大或收窄、轻微缩水等	染色、一般性污染、各种色渍、领口袖口顽渍等	重要位置大于1平方厘米破洞或长度大于2厘米划破、非重要位置大于5平方厘米破洞或大于10厘米划破、严重缩水及变形、重要位置大于1平方厘米，非重要位置大于2平方厘米顽固污渍、色泽消退严重影响观感等	
病员服（裤）	松扣、掉扣、开线、开裂、非显要位置小于2平方厘米破洞或小于10厘米划破、易更换部件、放大或收窄、轻微缩水及变形、领口袖口裤边毛边、裤带断裂等	一般性污染、各种色渍、领口袖口裆部顽渍等	重要位置大于2平方厘米破洞或长度大于5厘米划破、非重要位置大于5平方厘米破洞或大于20厘米划破、严重缩水及变形、重要位置大于2平方厘米，非重要位置大于5平方厘米顽固污渍、色泽消退严重影响观感等	
行政服（裤）	松扣、掉扣、开线、放大收窄、	各类污渍精细处理	影响观感	
床单	显要位置破洞小于2平方厘米，划破小于5厘米、非显要位置破洞小于5平方厘米划破小于20厘米等	一般性污渍、各类色渍顽渍、整烫不合格等	显要位置破洞大于2平方厘米，划破大于5厘米、非显要位置破洞大于5平方厘米划破大于20厘米、顽固污渍大于5平方厘米、棉质部分大面积脱落、色泽消退严重等	
被套	显要位置破洞小于2平方厘米，划破小于5厘米、非显要位置破洞小于5平方厘米划破	一般性污渍、各类色渍顽渍、整烫不合格等	显要位置破洞大于2平方厘米，划破大于5厘米、非显要位置破洞大于5平方厘米划破大于20厘米、顽固污渍大于5平方厘米、	

	小于 20 厘米、掉带或拉链损伤等		棉质部分大面积脱落、色泽消退严重等	
枕套	显要位置破洞小于 1 平方厘米、划破小于 2 平方厘米、非显要位置破洞小于 5 平方厘米划破小于 10 平方厘米、掉带或拉链损伤等	一般性污渍、各类色渍、整烫不合格等	显要位置破洞大于 1 平方厘米,划破大于 2 厘米、非显要位置破洞大于 5 平方厘米划破大于 10 厘米、顽固污渍大于 2 平方厘米、棉质部分大面积脱落、色泽消退严重等	
窗帘	开线、断带、粘胶脱落、非显要位置破洞划破等	色渍、泥渍及其他污渍	风化严重变形、脱色,显要位置破损	
护士帽	开线、起泡	色渍、顽固皮屑、轻微变形	影响观感或破损	
手术敷料	所有 s 毛边破损不予修复、洗手衣手术衣可根据院方诉求适当调整、掉带、开线等	血渍、粘胶类异物、色渍等	毛边破损即报损、洗手衣手术衣可根据院方诉求适当放宽	
手术器械敷料	毛边、破洞小于 2 平方厘米、划破小于 5 厘米	血渍、粘胶类异物、色渍等	破洞大于 2 平方厘米、划破大于 5 厘米、顽渍大于 2 平方厘米(部分医院特殊述求)	

附件五：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布草洗涤考核表

序号	类别	考核项目	分值	质量标准	得分
1	基本项目 20分	劳动纪律	5	按规定上下班，不做与工作无关的事，有事与主管请假	
2		仪容仪表	2	工作时间按公司规定着装，不得穿背心、拖鞋	
3		行为规范	3	工作态度端正，工作认真完成	
4		思想品德	5	不得损坏、私拿公物及他人财物、布草等	
5		服务态度	5	服务认真、热情，不得与患者、家属及工作人员发生争执	
6	服务标准 80分	衣服整洁度	10	布草外观整洁、无水渍、无污渍、无异味、无异物，无破损	
7		消毒规范	10	细菌总数 $\leq 200\text{cfu}/100\text{cm}^2$ 、致病微生物不得检出	
8		熨烫平整	5	布草熨烫平整、折叠规范	
8		缝补规范	5	按照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布草报废管理办法	
9		收衣时间规范	10	按照科室要求按时收取需要清洗的布草	
10		送衣时间规范	10	按照科室要求按时送至科室，不影响医院正常工作	
11		布草分类规范	10	各种布草叠放分类整齐、规范	
12		布草数量规范	10	接受数量和运送数量一致，需科室与洗涤公司签字确认	
13		衣物叠放规范	10	布草按分类要求，叠放整齐	
您对洗涤公司的意见和建议：					
科室： 调查人：			总分： 日期：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编号：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第一部分资格证明文件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投标人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
（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招标编号为
（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的投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
的事务。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生效至投标有效期到期之日结束。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单位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单位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

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下列资料之一作为财务状况证明资料（复印件或扫描件）：

- ① 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者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
- ② 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有效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

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附相关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五、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附 2024 年 06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的凭据；

1) 纳税证明必须包含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其中之一，并提供缴费银行单据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作为证明材料；

2) 投标人近半年零缴税，须提供近半年税务系统中纳税申报截图信息作为证明材料，其中：成立时间不满半年的企业，零缴税仅须提供成立以来税务系统纳税申报截图；

3) 成立时间未超过 1 个月的一般纳税人，或者未达到季报周期的小规模纳税人，提供合理说明；

4) 投标人依法免税，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应证明文件。

2、附 2024 年 06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投标人不需要缴纳社保的，需提供能够有效证明其属于国家允许不缴纳社保的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扫描件）。

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自拟)

七、经营资格

投标人须符合《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36 号）相关规定，取得有效的《排放污染物许可证》或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端查询的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八、信用记录

查询网站：“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渠道：

1、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也可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查询。

2、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注：采购代理机构开标后可以对所有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并存档。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开标后查询结果为准的，投标人自行查询的证明材料将不作为评审依据。开标当日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采购人查询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九、无关联关系声明

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我单位承诺：我单位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关系、管理关系、参股关系的不同投标投标人，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的情况。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第二部分商务、技术文件

一、投标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们收到了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按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投标总报价（折扣率）为_____%（大写：百分之_____），项目服务期限为_____。

（2）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及合同文本的要求。

（3）我们同意遵守本招标文件中有关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60 日的规定。

（4）我们愿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5）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如有需要澄清的问题，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提出。逾期不提，我公司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6）我公司同意提供按照采购人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二、投标报价表格

1、开标一览表

金额单位：元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折扣率)	大写：百分之
	小写： _____%
服务期限	
质量要求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其他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2、投标报价明细表

序号	品类	洗涤量	控制单价（单位：元）	投标报价 （折扣率）	备注
1	大单	447905	2.00		
2	被套	437968	2.40		
3	枕套	379932	0.80		
4	枕芯	39283	2.00		
5	被子	34295	4.00		
6	褥子	28426	3.00		
7	床罩	14211	1.50		
8	中单	106384	1.50		
9	小单	5682	0.80		
10	小儿衣	2877	0.80		
11	小被子	3690	2.00		
12	毛巾	1806	0.50		
13	工作衣	241726	3.00		
14	护士裤	155727	1.80		
15	护士帽	9670	1.00		
16	病号衣	126334	1.50		
17	病号裤	111714	1.40		
18	马甲	1252	2.00		
19	毛衣	1425	2.50		
20	棉衣	1126	5.00		
21	拖鞋	84215	0.50		
22	窗帘	8667	4.00		
23	座椅套	2187	1.00		
24	棉垫	1993	2.00		
25	机器罩	194	1.00		
26	污物袋	3955	1.50		
27	沙发套	3234	2.00		
28	洗手衣	173632	1.50		
29	洗手裤	186042	1.40		
30	手术衣	99994	2.50		
31	隔离衣	6207	2.20		
32	大洞巾	40376	2.80		
33	大夹单	90117	2.50		
34	小夹单	5631	1.50		
35	中包布	157418	1.80		
36	治疗巾	160138	0.90		

37	止血垫	6620	0.50		
38	约束带	265	0.40		
39	三角巾	12610	0.60		
40	腿套	1042	0.60		

例：若控制单价为 1.00 元，折扣率为 90%，结算单价即 $1 \times 90\% = 0.9$ 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三、技术规格偏差表

序号	采购服务要求	投标人承诺的服务响应	偏差描述	结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注：

1. 投标人应根据采购要求逐条逐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服务响应与招标文件的服务要求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差表中。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偏差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投标人应结合实际情况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服务内容。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招标文件之服务要求，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因此而产生的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审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四、综合部分

投标人根据评标办法自行编制，须有标题，以供评阅。

五、体系认证

投标人根据评标办法自行编制，须有标题，以供评阅。

六、类似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时间	采购单位

七、检测报告

投标人根据评标办法自行编制，须有标题，以供评阅。

八、服务承诺

投标人根据评标办法自行编制，须有标题，以供评阅。

九、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投标人根据评标办法自行编制，须有标题，以供评阅。

十、投标人承诺函

1、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投标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六、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七、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八、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

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九、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

2、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 ， 采购代理编号： ）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银行转账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 期：

十一、投标人简介

投标人包括但不限于提供以下内容：

- 1、投标人简介；
- 2、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 期：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1、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 期：

说明：

（1）如果投标人不满足小型、微型企业的认定标准，则不需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本次采购标的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 期：

说明：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注意：如果投标人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十三、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第六章 采购需求

一、服务要求

- 1、交货时间：接采购人通知后 24 小时内洁净物品必须送达医院；
- 2、符合医疗行业洗涤标准；
- 3、如遇突发情况时，投标人须在 2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送达。
- 4、投标人所属公司具有新能源运输车辆，不低于四台。
- 5、试用期为三个月，在试用期间，采购人可以定期对供应商进行抽检检查，试用期满后，满意度低于 95%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二、投标人提供的布草洗涤服务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采购人所有棉织品由投标人负责洗涤，投标人应按照国家 WST-508 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文件要求和国家相关规定完成洗涤工作，保证洗涤质量，维护采购人信誉和医护水平，并随时接受院方的工作检查和指导。

2、投标人负责将采购人需要洗涤的布草等取回，并清洗干净、熨烫平整、折叠整齐、修补、消毒后按时送到采购人的被服周转库。双方每月共同清点并详细填写清单，交接数量无误，双方签字方为有效，涂改无效，前提必须满足采购人需求。

3、投标人按照采购人商定的地点和时间到医院内部下收下送，并保证采购人工作的正常运行，且布草交接应在医院监控摄像范围内进行。下收下送的用具、用品由投标人负责购买并维修。

4、双方协商的运送时间一经确定，投标人保证准时送取，因投标人未及时送取而影响采购人的正常使用，所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补偿全部的经济损失，并根据奖惩制度处罚。因省、市或区域内停电、停水、停气或交通及人力不可抗力造成的不能准时的运送，投标人能承诺其按时性和必须性。

5、投标人工作人员必须遵守采购人的各项规章制度，坚决维护医院良好的医疗秩序。

6、投标人应爱护采购人场所内的设备设施，推拉车辆时应避免碰撞墙面、门框及电梯等。

7、对于采购人科室验收不合格的布类物品，一律由投标人负责免费回洗。

当采购人使用超过年限的布草出现破损、脱丝等情况时,采购人应主动回库报废。正常破损、开线经过缝补可以继续使用的,投标人免费提供缝补。

8、投标人需提供采购人工作场地配备不少于 12 名布草收集服务人员的工资、保险、福利、体检等费用,来确保采购人工作的正常进行。

三、服务标准

1、投标人严格要求按功能分区,包括污染区(清点、分类、清洗和污车存放处)和清洁区(烘干、熨烫、修补、折叠、储存、发放以及清洁车存放),两区应有实际隔离屏障,应有明显标识。

2、工作流程合理:人员、物流应洁、污分开。物流由洗涤区—烘干熨烫区—清洁衣物存放处,由污到洁,顺行通过,不得逆流。

3、投标人洗涤部门设立应远离垃圾处理站 10 米以上,附近无有害气体、烟雾、灰尘和其它有害物品。周围环境无蚊蝇等害虫孳生地。工作区内应无蟑螂等有害生物。

4、工作区域内地面、墙面和工作台应平整、不起尘、防尘、感控达到医院要求。保持清洁区工作台面细菌菌落总数 $\leq 1500\text{cfu}/100\text{cm}^2$ 。

5、洗涤部门应保持良好空气流通,保持空气从清洁区向污染区流动。

6、当物表和地面有明显血液、体液或分泌物污染时,应及时进行遮盖,消毒 60 分钟后收集,清理,然后用有效氯含量 500mg-2000mg/L 的消毒液擦拭。

7、布草外观整洁、熨烫平整、无水渍、无污渍、无异味、无异物、无破损。

四、洗涤过程卫生要求

1、洗涤流程分为分检、洗涤、烘干、熨烫、修补、折叠等六个程序,确保洗涤质量。

2、分检时应依布草的来源不同,分为病人布草和工作人员布草。病人布草包括一般人员布草、有明显污染的布草和婴儿布草。

3、洗涤要求:婴儿室、产房、手术室等重点科室病人的布草应单机清洗,有明显污染的布草应专机清洗。

五、破损及修补

1、投标人严格按照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布草报废管理办法执行。

2、对在返厂洗涤工艺过程中出现的破损,投标人应按照河南中医药大学第

一附属医院布草管理办法，对满足报废的应及时通知并返还采购人，告知采购人报废的品名和数量，不满足报废条件的应及时缝补修复。

3、对投标人返厂后出现的破损，投标人应及时缝补修复，造成无法使用的投标人应承担采购人的经济损失。

六、工作人员要求

1、污染区工作人员进行分检和装机清洗过程中应严格执行标准预防。

2、清洁区工作人员进行压熨、折叠、发放等过程中应保持清洁卫生、防止被服污染。

3、痢疾、伤寒、肺结核等各类肠道传染病及化脓性或渗出性皮肤病患者不应参与被服接触的工作。

4、在采购人工作现场的收发布草人员每年一次健康体检，由投标人负责。

6、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以上要求作出书面承诺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七、标准预防

要求认定病人的血液、体液、分泌物、排泄物均具有传染性，须进行隔离，不论是否有明显的血迹污染或是接触非完整的皮肤与粘膜，接触以上所述物质者必须采取防护措施，其基本特点为：

1、既要防止血源性疾病的传播也要防止非血源性疾病的传播。

2、强调双面防护，既防止疾病从病人传到医伤人员，又防止疾病从医务人员传至病人。根据疾病的主要传播途径，采取相应的隔离措施，包括接触隔离，空气隔离和飞沫（颗粒）隔离。

3、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对以上要求作出书面承诺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八、执行标准

1、按照相关行业的洗涤标准和规定以及采购人具体的要求提供服务。

2、免费提供采购人衣物打包周转用袋，以及洗涤物品的清点、检测等及收送运输工具。

3、保证按时按质量完成采购人交给的洗涤任务，避免发生洗涤衣物不能及时送回医院，影响正常运作的，若出现不能按时间送回医院的物品，造成采购人的经济损失由投标人全额赔偿。

4、发生有破损的衣物，中标人确认破损无法再使用时，需经采购人同意后

方可报废，并做好报废记录（需双方签名确认）。

九、其他事项说明

1、采购人配合中标人在收送放置衣物场所方面提供方便，同时采购人现场的收集人员均由投标人负责收送清点工作并承担人员工资福利。

2、采购人可不定期到洗涤现场对洗涤程序，质量等进行监督，如对所清洗的衣物消毒有异议采购人投标人共同指定的机构进行取样检测（取样时需有双方人员在场）。若达到标准，检测费用由采购人负责；若抽样检查细菌数超过规定标准，费用由投标人负责，若造成广泛的交叉感染事件全部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招标项目的有关说明

一、中标人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

现场收发人员（不少于 12 人）工资福利应符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人员工资、保险、福利由投标人负责，采购人不再支付洗涤以外的费用。

二、中标人必须服从医院的管理，对医院在日常监管工作中开出的整改单，要严格按照规定的时间进行整改，并将整改情况上报医院。有责任配合医院接受上级领导部门的监督、检查，提供必须的资料。

三、中标人必须配足满足项目需求的工作人员，所有员工上岗服务时都必须体检合格才能上岗。

四、中标人必须配置满足工作需求的办公用品、作业机具（洗涤设备、运输车辆、收发及暂存车辆）、装备以及相应的耗材（员工工服配备及员工劳保用品）

五、中标人必须免费提供洗涤物品存放场所且该场所应保证洗涤物品不受损毁。

六、负责院区收发服务所需要的一次性医用材料（口罩、帽子、手套）由医院提供。

七、未经医院同意，中标人不得擅自在合同期限内将本项目的管理权转包或分包。

八、医院不接受中标人任何因遗漏报价而发生的费用追加，因中标人及其员工违反《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而造成医院的连带责任和损失全部由中标人承担。

九、中标人员工因操作不当或工作失误造成医院公共设施损坏的、须承担相

应的责任及费用。

十、中标人对医院内发生的突发性事件应考虑相应的应对措施。

十一、服务期限内因中标方原因造成医院被处罚等损失的由中标方承担。

十二、布草洗涤费用：各项用品的实际结算单价=各项用品控制单价×中标折扣率

例：若控制单价为 1.00 元，折扣率为 90%，结算单价即 $1 \times 90\% = 0.9$ 元

序号	品类	洗涤量	控制单价（单位：元）
1	大单	447905	2.00
2	被套	437968	2.40
3	枕套	379932	0.80
4	枕芯	39283	2.00
5	被子	34295	4.00
6	褥子	28426	3.00
7	床罩	14211	1.50
8	中单	106384	1.50
9	小单	5682	0.80
10	小儿衣	2877	0.80
11	小被子	3690	2.00
12	毛巾	1806	0.50
13	工作衣	241726	3.00
14	护士裤	155727	1.80
15	护士帽	9670	1.00
16	病号衣	126334	1.50
17	病号裤	111714	1.40
18	马甲	1252	2.00
19	毛衣	1425	2.50
20	棉衣	1126	5.00
21	拖鞋	84215	0.50
22	窗帘	8667	4.00
23	坐椅套	2187	1.00
24	棉垫	1993	2.00
25	机器罩	194	1.00
26	污物袋	3955	1.50
27	沙发套	3234	2.00
28	洗手衣	173632	1.50
29	洗手裤	186042	1.40
30	手术衣	99994	2.50

序号	品类	洗涤量	控制单价（单位：元）
31	隔离衣	6207	2.20
32	大洞巾	40376	2.80
33	大夹单	90117	2.50
34	小夹单	5631	1.50
35	中包布	157418	1.80
36	治疗巾	160138	0.90
37	止血垫	6620	0.50
38	约束带	265	0.40
39	三角巾	12610	0.60
40	腿套	1042	0.60

十三、本项目最高限价为 **6070000.00** 元，若服务期内实际结算不超出限价，则据实结算；若服务期内实际结算价超出最高限价 **6070000.00** 元，超出部分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人不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投标人在报价时应综合考虑此因素。（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